

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 2018年度课题立项协议

甲方：广州市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乙方：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周俊玲

一、经专家评审，广州市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议通过，同意将乙方申请的课题《李白诗歌的叙事研究》立为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2018年度共建课题（课题编号：2018GZGJ199）。课题研究时间为2018年3月15日起至2020年3月30日。

二、该课题的研究经费原则上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负责，参照青年课题标准提供并管理。课题完成后，乙方向甲方提交结项申请和研究成果，由甲方组织专家鉴定结项。如乙方无故终止课题，则自研究截止时间起三年内不得再申请广州市社科规划课题。

三、该课题所有研究成果（含在报刊发表或出版）均要标注“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‘十三五’规划2018年度课题”字样和课题编号。

四、课题组必须遵守《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“十三五”



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和市社科规划办的其他有关规定，认真开展课题研究，合理使用课题研究经费，保证恪守学术规范，不弄虚作假，保证取得预期研究成果。

五、《课题立项协议》一式三份，一份由甲方保存，一份由乙方保存，一份由乙方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保存。

甲方：广州市社会科学规划
领导小组办公室（盖章）

2018年3月20日

乙方：课题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周俊岭
乙方所在单位（盖章）

2018年3月20日

职业学院